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2016年12月19日上午10:00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38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顺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开展租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同意公司为顺利开展全资子公司顺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通公司”）新能源汽车租赁、汽车销售批发零售业务，加速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战略布局，对顺通公司做以下授权：

（1）、授权顺通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租赁、汽车销售批发零售业务，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包括汽车租赁、汽车销售、批发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

（2）、授权顺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或其授权代表与租赁公司、客户、整车厂签署车辆购买、租赁等相关协议，办理相关事务等业务。

（3）、本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该授权有效期为自2016年9月8日至2017年9月7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融资租赁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基于公司对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战略布局，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7,000万元人民币设立顺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

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则，及时披露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拟设立融资租赁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公司对于银行借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等的需求也不断增加，此前授予的授信额度已不足以满足公司对上述业务的需求。为了更好的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确保满足公司正常运作所需资金需求，本次拟向中信银行杭州湖墅支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壹亿元整，向中国农业银行诸暨支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壹亿元整，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申请的授信额度主要包括银行借款、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信托、贸易融资、保理等融资方式，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并按《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2011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修订)》规定，授权董事长鲁永先生全权代表公司董事会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三、备查文件

- 1、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